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31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处理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34.9536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分别为公司层面可归属的比例为80%，作废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7.2936万股；由于2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9.81万股；1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7.85万股。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4票回避、0票弃权。

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修订稿、《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据此，董事会同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70.0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46.76 元/股；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人民币 38.0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5.14 元/股；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9.1143 万股，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 231.7680 万股。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0 票弃权。

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

订稿)》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 董事会认为: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可归属数量共计 43.1651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5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0 票弃权。

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1)。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